



Shui Hai Zi

水孩子 上

〔英〕金斯莱◎著
朱自强◎主编
吴 玲◎译

吉林文史出版社



Shui Hai Zi

水孩子 上

[英] 金斯莱◎著
朱自强◎主编
吴玲◎译

吉林文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水孩子/ (英) 金斯莱 (Kingsley, C.) 著; 吴玲译. —长春: 吉林文史出版社, 2002.9 (2008.12 重印)

ISBN 978-7-80626-275-7

I. 水... II. ①金... ②吴... III. 童话—英国—近代
IV. I516.8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181595 号

水孩子·上卷 (上下卷)

原 著 【英】金斯莱 Kingsley, C.

主 编 朱自强

译 写 吴 玲

责任编辑 周海英 于 涉

插 图 张亚力

出版发行 吉林文史出版社 (长春市人民大街 4646 号)

印 刷 北京市飞云印刷厂

版 次 2002 年 9 月第 1 版 2009 年 1 月第 2 次印刷

开 本 850mm×1168mm 1/32

印 张 5.5

印 数 8 001—13 000 册

书 号 ISBN 978-7-80626-275-7

定 价 48.00 元 (全二册)

导 读

牧师和他笔下的一个水孩子

著名儿童文学作家 彭 懿

《水孩子》最初发表于1863年，距今已经有一百多年了。

这本书的作者名叫查尔斯·金斯莱，是一位英国人。他是一名赫赫有名的作家，同时也是一名赫赫有名的大牧师。所以在他的那些写给大人们看的作品中，就免不了要带上一种浓厚的宗教色彩。《水孩子》就是金斯莱将当时给予社会以巨大影响的进化论和自己所信奉的基督教加以结合，再添加进一点自然科学的知识写出来的一部儿童幻想小说。

《水孩子》讲了一个什么故事呢？

在英格兰的北部，有一个名叫汤姆的小男孩。汤姆

是一个可怜的扫烟囱的小男孩，每天有扫不完的烟囱等着他，他甚至从来没有洗过脸、洗过澡。

一天，他跟随老板去哈特霍维尔庄园干活，途中结识了一个爱尔兰女子，在她的一路呵护下，顺利地到达了哈特霍维尔庄园。但是在无意中，汤姆闯进了艾丽小姐的房间，这个黑不溜秋的小男孩把小姐吓坏了，听到艾丽小姐发出了尖叫，庄园里的人纷纷来抓汤姆，汤姆只好夺路而逃。

他逃到了一个叫旺代尔的地方，睡梦中走入水里，变成了一个水孩子。原来，先前碰到的那个爱尔兰女子是个水仙女，是她把汤姆变成了一个水孩子，她不想再让汤姆扫烟囱了，她想让可怜的汤姆快乐起来。于是，汤姆开始了水下新奇而又惊险的冒险。最后，水仙女又让他重新返回了陆地，并且见到了自己喜欢的艾丽小姐。

作者写了一个孩子的苦难的命运，单从这一点来看，作品还是有极强的批判现实的作用的。不过，尽管作者是在讲述一个苦孩子的遭遇，但我们读起来，并不觉得难过，反而觉出了一种快乐。这是因为，从一开始，作者就是非常明确自己是在为孩子写作，所以他的口吻总是针对着孩子，快乐而亲切。据他的女儿说，这本书是这样写成的：父亲曾经答应过四岁的弟弟，说要给他写一本书。一个春天的早上，父亲进了书房，把门锁上。

大约过了一个小时，父亲出来了，手上拿的就是《水孩子》的第一章……

过去，人们读这本书的时候，总是把它当成童话来读的。其实，这本书与《格林童话》以及《安徒生童话》有很大的不同。在英国，人们一般是把《水孩子》和《爱丽丝漫游奇境记》《北风后面的国度》一起看成是儿童幻想小说的起点。

为什么这样说呢？

读过《格林童话》和《安徒生童话》的人都知道，格林和安徒生是从民间故事汲取养分的，他们的故事是一个幻想的世界，与我们的现实没有一点关系。但是在《水孩子》中就完全不一样了，它不再是一个与日常现实隔绝的世界了，幻想世界的门被打开了，于是我们才会看到汤姆这样一个现实世界的小男孩，走进了水下的幻想世界。在这样的幻想作品中，小读者们头一次体验到了在现实世界中绝对不可能发生的故事，而且通过对照，他们认识到了现实世界的不足之处，并知道了应该如何改正这些不足之处。

这本书还有一个最大的特点，就是对风景的描写非常抒情。这可能是与作者生在乡村、长在乡村有关，美丽的乡村风景，从小就根深蒂固地印在了他的脑海里。所以，书中几乎每一页，都透露出一种田园牧歌般的美丽。

目 录

第 1 章	2
第 2 章	35
第 3 章	66
第 4 章	100

写给陆上孩子们的童话

给我最小的孩子
格林威尔·阿尔萨，
以及所有可爱的孩子们。

来吧，聪明的孩子们，
猜猜我出的谜！
假如你们猜不到，
那么，大人们就更猜不出。

第1章

假如我被带进森林，
天籁之音笼罩着我，
一时间我欢喜、快慰，
而莫名的悲伤之感也袭上心头。

自然，把我激动的灵魂，
与那美妙的自然万象结合在一起。
但，一想到人类是怎样构筑着自身，
心中就会无限感伤。

——华兹华斯

在很久以前，有个叫汤姆的扫烟囱的孩子。因为他的名字很短，而且很常见，所以记起来很容易。他住在英格兰北部的烟囱很多的大城市里，所以他扫烟囱可以赚到很多钱，可是，汤姆赚来的钱全都让他的师傅花得

精光。汤姆不会读书，也不会写字，他自己也从来没想到读书写字。汤姆住在小胡同里的一个房子顶上，那儿没有水，所以汤姆从不洗澡。没有人教给他祷告，也没有人跟他谈起神灵和基督。也许有时他会听到一两句疯话，这些话现在的孩子们是根本没听过的。对汤姆来说，也是听不到为好。

汤姆或哭或笑地过着日子。当他在黑暗的烟囱里擦破了膝盖和胳膊肘儿，或是怎么也上不来的时候，他就哭，这是常有的事儿。当他被灰尘迷了眼睛，他也哭，这也是常有的事。他挨师傅的打时也哭，这是每天都有的。他肚子吃不饱时也哭，这同样是天天有的。可是，他也有笑的时候，他和别的孩子玩抛铜钱，或是跳田字格儿，还有向马脚扔石子，碰到这种时候，他就会开心地大笑。这其中最有意思的是向马脚扔石子，如果附近有墙可以让他躲起来的话。对于扫烟囱、吃不饱和挨打，汤姆认为这些都是世界上本该有的事，就像下雨下雪和打雷一样，是理所应当的。对这些事，汤姆像男子汉一样勇敢地忍耐着，等待着好日子的到来，就像驴子忍过冰雹之后会欢快地摇摇头，动动耳朵。汤姆就这样盼着自己长大成人，那时他将成为扫烟囱的师傅，那真是太带劲儿了！他坐在酒店正中，手里端着大啤酒杯，再捏

着个烟斗，打牌时赌的都是银币，穿着天鹅绒的上衣和皮靴，牵着一只支着耳朵的凶猛的猎狗，把小狗放在上衣口袋里。至于学徒，要收上一个、两个，最好是三个，他也要像现在的师傅那样虐待他们，打得他们团团转。他要叫学徒扛着装煤灰的口袋，自己骑着驴走在他们前面，嘴里含着烟斗，衣领的扣眼儿里插一朵鲜花，像走在自己军队前面的国王那样收工回家。啊，真是妙极了，好日子就要来了！汤姆一直这样想着，所以，只要师傅让他喝一口剩下的啤酒，汤姆就比城里任何一个孩子都快活。

一天，一个衣着整洁的年轻马夫骑马来到汤姆住的胡同里，汤姆这时躲在墙后面，正准备用块破砖打那人的马腿，这是这地方对待马夫的一种风俗。可是马夫发现了汤姆，就跟他打听扫烟囱的格兰姆先生住在哪儿，格兰姆就是汤姆的师傅，汤姆是个聪明的孩子，对主顾很懂礼貌。他悄悄地把刚才那块破砖扔在墙根儿，跑过来接生意。

萨·乔恩·哈索瓦（“萨”是英国当时对身份高贵的人的称呼）老爷府上的扫烟囱的老头儿被关进了监狱，烟囱没有人扫，这个马夫是来叫格兰姆先生明天早上去老爷府扫烟囱的。汤姆想那个扫烟囱的老头儿究竟为什

么被关进监狱，他自己也被抓起来过一两次，可他也不知道是什么原因。汤姆还没来得及张口，那个马夫已掉头走了。汤姆看着这个马夫的整洁的衣着：茶色的绑腿、裤子和上衣，雪白的领带上别了一枚闪闪发光的别针，还有那张容光焕发的圆脸。这是多么干净利落的打扮啊！但这种派头却使汤姆厌恶，他认为这家伙穿着漂亮衣服，装得很气派，其实这些衣服都是别人给他买的。汤姆想到这儿，又去捡墙根儿的那块破砖，但是他一想到这门生意，也就作罢了。他只好今天先放过那个马夫。

格兰姆师傅听说有了新主顾，高兴得不得了，一拳就把汤姆打倒在地。为了明天一早就起来，他那天晚上的啤酒喝得特别多，他的理由是：早晨醒来时头痛得越厉害，就越要跑到外面去呼吸新鲜空气。第二天早上5点钟，他果真起来了，起来后就打了汤姆一拳，接着又好好地教训了汤姆一通（就像规矩人家的少爷们在私塾里受着的教训一样）：“今天是去一个相当讲究的府上，只要让主顾满意，那好处可多着哪，你必须给我特别安分点儿！”

汤姆也这么想，即使不挨打，他也会规规矩矩，尽量好好干的。因为哈索瓦府是世界上最讲究的地方了（虽然汤姆从没去过），而且萨·乔恩老爷（汤姆两次都

是被他送进监狱里去的，所以汤姆见过他）也是世界上最可怕的人。

哈索瓦府的确气派，就是在富裕的北英格兰也是数一数二的。汤姆还清楚地记得，在那次纺织工起义时，威林顿公爵调来的一万军队，还配备大炮，气势汹汹地驻扎在哈索瓦府。汤姆相信哈索瓦府确实大得出奇。狩猎场里养着很多鹿，汤姆把鹿当做专吃小孩的怪物。这些怪物被圈在几英里（1英里约1.6公里）长的广阔地带，格兰姆和那些煤矿工人们常常来偷猎。那天汤姆看见野鸡，心里盘算着这野鸡会是什么味道。一条壮阔的河流过，河里出鲑鱼，格兰姆和他的朋友也很想偷鲑鱼，可是要捉鱼就得站在冷水里，这可是他们绝不想干的。总之，哈索瓦府是个气派的地方，而且萨·乔恩老爷也是个了不起的人，连格兰姆先生都敬畏他。这是因为格兰姆每星期都要干一两回坏事儿，要是被发现的话，就会被乔恩老爷关进监狱去。还不止这些呢！因为乔恩老爷拥有好多英里的广阔土地，还因为在饲养猪狗的乡绅们中间，他是最快乐、正直和讲道理的人，对待身边的人他可以想怎样就怎样，他自己想拿什么，就拿什么。不止这些，还有更厉害的哪！萨·乔恩的体重足有200磅重（1磅约450克），胸围究竟有多少英寸（1英寸约

2.5 厘米) 谁也说不准。所以他扬言在城里谁也不怕, 就连爱打架的格兰姆先生也不是他的对手。但是, 这并不好, 孩子们, 要记住任何事情都是这样, 尽管你心里非常想做, 但是你不能做, 格兰姆也是如此。所以, 当乔恩老爷骑马走在街上时, 连格兰姆先生都要向他挥动帽子致敬, 并且夸赞乔恩老爷是“强健的老爷子”, 夸他的女儿是“贤淑的小姐”, 在北英格兰, 这是最高称誉了。格兰姆认为既然这么抬举他, 那么偷他点儿野鸡是算不了什么的。从这点可以看出, 格兰姆先生从来没进过管理严格的小学。

我敢说, 孩子们从来没有在夏天夜里 3 点起来过。有些人夜里 3 点起来是为了捉鲑鱼, 也有人想去爬阿尔卑斯山, 但是像汤姆那样不得不早起的人也有许多。可是, 说实话, 夏天夜里 3 点起来是一天 24 小时里和一年 365 天里最受用的时刻, 为什么大家都不在这时候起来呢? 我想他们一定是把白天能做的事情拖到夜里去做, 故意把自己弄得头昏脑胀和脸色铁青的。汤姆呢, 他既不用像别人那样晚上 8 点半出去用晚餐, 也不用 10 点钟去参加舞会, 更不会从夜里 12 点跳到第二天早上 4 点, 他在 7 点钟师傅去了酒店时, 就已经睡得像死猪一样了。因为睡得好, 所以汤姆像斗鸡那样灵敏(斗鸡是每天早

起并叫起女佣干活儿的一种鸡)。当那些老爷太太们正准备去睡觉的时候，汤姆已经准备起床了。

就这样，汤姆和他的师傅出发了。格兰姆骑着驴走在前面，汤姆扛着烟囱刷子跟在后面。出了胡同，来到街上。在那些关着的窗子前面走过，在那个满面倦容的警察面前走过，在晨光的照耀下闪着白光的屋檐下走过。

他们穿过静悄悄的煤矿工人的村子，穿过路上的关卡，已经来到真正的乡下了。在扬起灰尘的黑色道路两旁，黑煤渣堆得像墙一样高。只听得见附近田里挖煤机发出的轰隆隆的响声。走了不久，路又变白了，墙根儿上野草长得很高，美丽的野花全被露水打湿了，天空中云雀的歌声代替了刚才挖煤机的轰鸣，小鸟儿在篱笆上彻夜歌唱。

除此之外没有任何声响，地球老婆婆这时还在沉睡着，她睡着时比醒着的时候要美丽得多，实际上美丽的人儿也都是这样。大榆树在金绿交映的牧场上面沉睡着，树阴下那些牛也在睡着，还有周围的白云也在沉睡着，这些白云疲倦得仿佛要躺到地面上，它们挂在榆树的枝杈中间，沿着河边杨树的树梢望去，就像一条条白雪或白纱，要等太阳的召唤，然后再升上湛蓝的天空去做它们白天做的事。

两个人继续向前走。汤姆从来没有跑到这么远的乡下来过，所以他不住地四下张望。他真想跳过栅栏去摘毛茛花，去掏篱笆里的鸟巢。但格兰姆先生是个唯利是图的生意人，他是绝对不许汤姆胡来的。

走了一会儿，他们碰见了一个背着包袱的爱尔兰女人，她很穷，头上裹着一块灰色头巾，穿着一条深红色的裙子，一看就知道她是从格尔威那边来的。她光着脚没穿鞋子，也没穿袜子，一拐一拐地走着，好像已累得两脚酸痛。但是她个子很高，也很美丽，有一双明亮的灰色眼珠，浓密乌黑的头发垂过两颊。格兰姆先生对她相当中意，在走近时就向她喊道：

“这路太难走了，您那双小脚怎么能受得了呢？不如跟我们一道骑着驴子走，怎么样？”可是，一定是她讨厌格兰姆的样子和他说话的口气，她冷冷地答道：

“不用了，我倒愿意跟你后面的那个小孩儿一起走。”

“随你的便吧！”格兰姆嘟哝了一句，照旧抽他的烟。

那女人就和汤姆并排走起来，还跟汤姆说着话，问他住在哪里，知道些什么事情，……问这问那地说了很多。汤姆觉得自己从没遇到过这样说话讨人喜欢的女人。最后当那女人问到汤姆做不做祷告时，汤姆回答说 he 根本不知道什么是祷告，那女人的表情很悲伤。

这回该汤姆发问了，他问那女人的家在哪里，她回答说远在大海那边。汤姆又问海是什么样儿的，她告诉他说，在冬季的夜里，海怒吼着在礁石上翻腾；在晴朗的夏日里，海又静静地躺着，让孩子们在它身体里游泳。汤姆听着想着，他巴不得像海边的孩子那样去海里游泳。

他们终于来到山脚下的泉水边。这泉水并不是你们见到过的从沼泽地里面白沙粒里沁出来的，沼泽里长了红色的捕蝇草、酸葫芦和芬芳的白兰花儿。也不是在长着浓密的羊齿草的峡谷里，从温暖的沙地下源源不断地流淌出来的。这泉水是北英格兰独有的石灰泉。就和西西里岛或希腊的那些泉水一样，古时候住在这些国家的异教徒们传说每到炎热的夏天，就有女水仙在泉水中洗澡，一些牧羊人躲在树丛中向她们偷看。这股泉水从一座石灰岩脚下的一个深洞里涌出来，它静静流淌、泛着泡沫、发出清脆的声音，清澈得叫人分不出哪儿是水，哪儿是空气。泉水的力量足可以推动一座碾子，泉水流过道路，在淡青色的绣球花、金黄色的毛茛花、野覆盆子花和开得像白雪一样的山樱花间涓涓流淌。

格兰姆站住看着泉水，汤姆也看着它。汤姆不禁想：不知那洞里住着什么没有，会不会夜间从洞里飞出来，飞向牧场？格兰姆先生可不爱幻想。他什么也没说就跳